

# 关于东海祥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延长募集时间的公告

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东海祥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8 年 11 月 26 日《关于准予东海祥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948 号）批准募集，已于 2018 年 12 月 7 日开始募集，原定募集截止日为 2018 年 12 月 21 日。

为充分满足投资者的投资需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东海祥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东海祥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以及《东海祥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发售公告》的有关规定，经本基金管理人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与本基金托管人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及本基金销售机构协商，决定将本基金的募集期延长至 2019 年 1 月 25 日。

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阅读本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4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上的《东海祥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东海祥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摘要》及《东海祥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份额发售公告》。

投资者也可通过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 400-9595531 咨询有关详情，或登陆本公司网站（[www.donghaifunds.com](http://www.donghaifunds.com)）获取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人投资于本公司旗下开放式基金前应认真阅读相关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18 年 12 月 21 日